

关于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 2016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是主管全区土地、矿产资源的调查评价、规划、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的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的派出机构，行政级别为正科级。

职责定位：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土资源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章，组织开展国土资源法制宣传教育；2、负责辖区内矿产资源管理、地质环境保护、地质灾害防治与监管工作。负责权限内采矿权审批登记、发证工作；3、承担辖区内耕地保护的责任，拟定并组织实施耕地保护、基本农田保护政策，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4、编制并组织实施辖区内国土资源各项专项规划，并依法监督实施；5、受市局委托负责辖区内村民宅基地审批、临时用地审核和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登记发证。指导辖区内土地征收、土地储备工作；6、协助市局做好辖区内的土地、矿产资源的勘测、规划、调查、登记、发证等工作，依法调解土地、矿产权属纠纷；7、协助市局管理辖区内的土地、矿产市场。协助市局做好辖区内国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违法案件查处和信访工作；8、负责推进辖区内国土资源科技进步和国土资源信息化建设；9、负责辖区内基层国土资源管理所的日常管理工作；10、负责分局和辖区内国土资源管理所的党风廉政建设和行业作风建设；11、承办市国土资源局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6年重点工作

1、积极保障项目用地 做好规划调整工作

为保障和支持2016年全区80个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和基础设施重点工作项目用地，将项目用地保障列为国土资源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提高项目用地报批效率，做好用地报批前期工作，稳步推进土地资产营运工作。

2、加强耕地保护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防死守耕地红线，做到“像保护大熊猫一样保护耕地”，确保辖区内耕地保有量不少于1.4675万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于1.2277万公顷。全面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划定目标任务，在已有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工作的基础上，将城镇周边、交通沿线现有易被占用的优质耕地优先划为永久基本农田，最大限度地保障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确保实有耕地面积基本稳定和国家粮食安全。全力推进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实施。继续做好正在实施的大龙潭乡大龙潭村4566.78亩土地整理项目和已进场施工阶段的大龙潭乡新街村、裕民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争取大龙潭乡干坝子村9181.74亩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同德镇道中桥村、龙塘村 11888.07 亩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和福田镇务子田村、金龟村、塘坝村 17156.8 亩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年内开工建设。

3、严格矿权管理，推进矿权市场有序发展

按程序办理权限内采矿权的登记、变更、延续等相关工作，指导企业转报权限外矿山企业登记、变更、延续等工作；配合做好煤矿关停并转及复工复产工作；及时开展大田镇蚂蝗箐建筑用砂矿采矿权市场化配置工作；按规定开展矿山储量动态监测、采矿权和探矿权年检工作；足额征收矿山规费。

4、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

建立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体系、监测预警体系、防治体系和应急体系，进一步提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和水平；抓好汛期地质灾害防治，严格执行汛期值班、信息速报等制度，严防群死群伤事故发生；实施好地质灾害防治惠民工程，科学开展工程治理和搬迁避让，根据省市要求，开展 2 个地灾治理工程、3 个地灾应急排危工程和 22 户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实施工作；及时做好 2016 年地灾防治准备工作，全面开展汛后地质灾害隐患点核查工作，明确并及时更新防灾责任单位、责任人、监测责任人和监测员等相关信息，落实各项防治措施。

5、抓好土地矿产执法监察工作

继续强化土地、矿产执法监察动态巡查工作，加大执法监察动态巡查力度。确保一二级巡查区域巡查覆盖率达 100%，其它

区域动态巡查覆盖率达 85%以上,发现违法行为制止率达 100%。加强国土资源违法违规行 为整改查处力度,严肃处理各类土地矿产违法违规行 为,拓宽国土资源违法违规行 为发现渠道,充分发挥动态巡查、卫片执法检查、违法举报等发现途径,及时发现各类国土资源违法行为。对发现的国土资源违法行为及时整改查处。

6、积极做好土地变更调查和卫片执法检查工作

及时完成 2015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成果上报工作,对土地变更调查工作中下发的图斑收集相关举证资料,为 2015 年度卫片执法检查工 作作好衔接;完成 2015 年度仁和区土地矿产卫片图斑的外业核查、内业数据处理、合法性判定、系统填报及组卷归档等工作,并向市国土资源局上报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数据成果报告;对判定为违法的图斑依法依规进行整改查处;完成 2015 年度卫片执法检查验收工 作。

二、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6 年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399.88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99.88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399.8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66.68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94.9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8.26 万元,专项支出 6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

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仁和区土地、矿产资源管理、执法监察等工作。其中：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是用于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及基层国土所日常支出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和日常公用经费等。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基层国土所及执法大队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60.8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基层国土资源所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 21.5 万元，用于机关及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 60 万元，主要用于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基层国土资源所及执法大队按照规定开展的国土工作等项目支出。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63.7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61.96 万元。

（一）2016 年无因公出国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 1.83 万元，与 2015 年预算持平。

2016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1.96 万元，较 2015 年预算数增长 48%，主要原因是车辆使用年限越长车辆维修费上升，车辆保险费上升。

2016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96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附件：表 1.收支预算总表

表 2.收入预算表

表 3.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表 3-1.人员支出财政拨款预算表

表 3-2.日常公用支出财政拨款预算表

表 3-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财政拨款预算表

表 3-4.专项支出财政拨款预算表

表 4.“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表

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

2016 年 2 月 19 日